

需求书

一、采购单位：揭阳市公安局

二、项目名称：揭阳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市区大队对无人驾驶四轮车进行车辆类型鉴定服务项目

三、预算金额：6160.00 元。

四、项目资质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具备司法鉴定资质。

五、服务内容

对 2 辆无人驾驶四轮车进行车辆类型鉴定（含文证审查）等。

六、服务要求

1.鉴定机构具备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司法鉴定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业务范围包含车辆类型鉴定。

2.鉴定人应依法依规进行鉴定及出具鉴定结论，具备相对应的鉴定能力，鉴定意见书一式三份。

七、服务时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出具正式规范的鉴定意见书。

八、结算方式：项目完成后，收到正式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中选单位支付 100%合同款项，上述时间不含财政审批核准时间。

九、其他要求：中选单位在中选后需先与业主单位充分沟通，确保业主单位需求充分完整。

揭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5年12月10日

